

# 温州市商务局

---

---

## 关于印发《温州市商务局 2020 年重大行政决策目录》的通知

局机关各处室：

为规范重大行政决策行为，更好地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促进依法、科学、民主决策，根据《温州市商务局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》，经征询各相关处室意见，报经局领导同意，明确 2020 年度温州市商务局重大行政决策事项。现将《温州市商务局 2020 年重大行政决策目录》予以印发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列入目录并公开后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，必须严格落实公众参与、合法性审核、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，确保程序正当、过程公开、责任明确。

二、对决策目录实行动态管理，根据 2020 年度工作任务增加变更等调整情况，及时新增或调整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。

三、承办处室要重视重大行政决策的档案管理，对决策立项和决策过程中形成的程序证明材料及时整理归档，实现

重大行政决策全过程记录。

四、决策实施后，承办处室应当及时对决策执行情况进行评估。

附件：温州市商务局 2020 年重大行政决策目录

温州市商务局

2020 年 7 月 15 日

附件

## 温州市商务局 2020 年重大行政决策目录

序号	决策名称	责任处室	完成时限	备注
1	编制温州商务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	综合处	年底	根据规划编制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要求推进工作